

金門國家公園計劃分區使用證明書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	李甲	通訊地址	金門縣金寧鄉古寧村北山 1000 號	電話號碼	082-111111
土地標示	鄉 金寧鎮 寧古劃段小段 1557 地號 (請逐筆填寫) 共計申請 一 筆				
申請核發份數	二 份				
證明書核發的方式	(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) 由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郵寄核發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) 由申請人自行到場領取 上列兩種方式，申請人務必擇一打√選擇，如未選填概以郵寄核發				

敬請惠予核發金門國家公園計劃分區使用證明書。

此致

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

申請人：李甲

(簽名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98 年 10 月 1 日